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028,374,990.8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33.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5,949,330.3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244.13%，基本每股收益 0.25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73%。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5,608,045,412.0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612,749,119.39 元。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下属子公司的经营目标及资金需求，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20,000.00 万元，美元 1,000 万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方式、范围、期限等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一切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145,949,330.3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06,566,197.2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母公司净利润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30,656,619.73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6,602,419,019.4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617,711,730.05 元。

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2 年年末总股本 4,526,940,6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0.7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344,047,486 元，占本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2%。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于2023年4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拟合计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产品，包括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信托计划等）、债券（国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债券等）、货币型基金等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主体的投资金额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审批，并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及合同，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序号	子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8.1	关于公司董事长顾伟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徐腊平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3	关于公司离任副董事长全劲松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4	关于公司离任董事康健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5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欧军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6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严志荣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7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单华锦女士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8	关于公司董事孙慧荣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9	关于公司董事李新威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0	关于公司董事田培杰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1	关于公司离任独立董事朱伟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12	关于公司离任独立董事张俊生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0	0	0
8.1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增荣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4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范鸣春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8.15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傅冠强先生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0	0	1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先生、田培杰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部分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0,694.04 万元。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14:30 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5）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